

四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四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方案》，充分发挥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切实增强冷链物流产业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促进我市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现就四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依托区位交通、黑土地资源、国家粮食主产区、畜牧业产业以及农副产品贸易等优势，强化东北区域重要物流集散地总体定位，统筹发展和安全，补短板、强弱项，加快推进现代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提高冷链物流服务质量效率，为全力推动新时代四平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基地预计交易分拨量达到250-300万吨，交易额在300-360亿元，引进1800-1850户企业和商户，带动就业人员6000人，基地调节农产品跨季供需、支撑冷链产品跨区域流通的能力和效率显著提高，对四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作用显著增强，建成符合四平市市情和产业结构特点、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冷链物流枢纽节

点，初步打造冷链物流支撑产业发展的示范市。

二、基地功能布局及定位要求

（一）主体功能

基地主要提供生鲜农产品和食品采后预冷、冷冻冷藏、中转集散等冷链仓储服务；提供冷链干线运输、区域分拨配送及冷链多式联运等冷链运输服务；提供低温分割、分拣分级、包装换装、流通加工等全链条商品化处理服务；提供信息追溯、金融结算、供应链管理等服务；提供中央厨房、净菜加工配送、生鲜食材共储共配等食品加工服务并不断完善检验检测检疫、保税监管等功能。

（二）功能布局

基地整体打造“一核四区”的功能布局，“一核”是以绿色农副产品交易区为基础的核心功能区，“四区”分别是围绕核心功能区配套建设的冷链物流服务区、冷链云仓服务区、冷链流通加工区和产业发展配套区，在满足四平市及周边地区市场需求的基础上，引领东北地区冷链物流产业发展。

（三）发展定位

充分发挥四平市区位优势、产业经济、政策体系等综合资源优势，将基地打造成为国家冷链物流骨干通道网络“北部大通道”的核心枢纽节点、东北地区黑土地农产品与冷链物流融合发展示范基地、东北亚地区重要的国际化全产业链冷链物流服务基地（冷链仓储贸易、冷链流通加工、供应链金融服务、冷链大数据服务），并最终将其建设成为“四纵四横”国家冷链物流骨干通道网络上具有强大集聚和辐射

能力的现代冷链物流枢纽。

三、重点建设任务

（一）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1. 建强冷链基础设施。积极融入“四横四纵”国家冷链物流骨干通道网络，大力推进四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核心项目为引领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基地引入铁路专用线，开展多式联运转运设施、高标准第三方仓储设施、保税仓储设施等公共性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建设。推进建设恒温云仓建设项目、低温云仓建设项目、保税仓建设项目、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交通局、四平海关，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支持产地冷链设施建设。引导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建设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发展产地冷链设施设备租赁和共享式移动冷库。支持快递企业健全农产品主产区村级物流（寄递）服务点、农村电商服务站点等产地配套冷链物流设施。推进建设产地冷链物流网络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管局、市供销社，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推动冷链设施升级。加大新能源冷链运输车辆、标准化车型推广力度，加强温湿度监测设备、卫星定位装置、视频监控设备在冷链运输车辆的推广应用。推广应用标准化托盘、周转箱（筐）等运载单位，提高带板运输比例。加强标准化冷链载器具循环共用体系建设，完善载器具租赁、维修、保养、调度等公共运营服务。推进建设冷链标准化应用推广

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交通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推动基地网络建设

4. 推动服务网络建设。加强道路干线之间、干支线之间、支线与末端之间联动，推动形成以“冷链物流基地、冷链物流中心、冷链配送中心、冷链终端网点”为主体的“干、支、末”冷链物流服务网络。推动大型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农村地区田间预冷物流基础设施、末端冷链配送基础设施协同，推动城乡冷链网络双向融合。推进建设智慧冷链公路物流港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交通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推动基地功能延伸。鼓励完善吊装、平移等换装转运专用设施设备，延伸拓展枢纽冷链物流、运输、仓储等功能。积极发展集装箱公铁、海铁联运，健全冷链多式联运网络，提高干线运输组织化、规模化水平。推进建设冷链多式联运作业中心建设项目、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交通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推进基地互联互通。积极与东北、蒙东、环渤海和京津冀地区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承载城市组网，按照“三级节点、两大系统、一体化网络”融合联动，形成“321”冷链物流运行体系，打造国家冷链物流骨干通道网络“北部大通道”链接蒙东地区、东北地区、环渤海经济圈、京津冀协同发展区的核心枢纽节点。推进建设东北绿色农副产品会展中心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乡建集

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7. 农产品冷链物流。围绕玉米、甜瓜、九月青豆角、西红柿、食用菌等本地果蔬产品，发展全程冷藏收储、运输、销售业务。促进蔬菜产业转型升级，加强绿色蔬菜、有机蔬菜的冷链集散。完善包装加工等配套设施，推广预制菜产业发展，提高果蔬商品化处理能力。推进建设绿色农副产品流通加工中心建设项目、粮油交易区建设项目、“平地生香”农产品交易区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管局、市供销社，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8. 水产品冷链物流。健全水产品加工、仓储、运输、销售等环节的全程冷链服务链条，提升销地冷链分拨配送能力。推广预冷保鲜设施装备和速冻、冷藏、低温暂养等配套设施，完善覆盖捕捞、装卸、加工、包装、仓储、运输、质量管控等环节的冷链物流设施，推动冷链全链条无缝对接。推进建设水产品交易区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供销社，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9. 肉类乳品及速冻食品冷链物流。鼓励屠宰企业建设标准化预冷和低温分割加工车间、配套冷库等设施。引导冷鲜肉生产流通企业对接农贸市场、连锁超市和生鲜电商，探索“牧场+超市”“养殖基地+肉制品精深加工+超市”等新模式。鼓励乳品企业升级冷链物流设备，提高生乳冷却、储运一体化运作效率和温度质量管控水平。鼓励速冻食品生产流

通企业与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对接，提升末端配送服务品质，支撑速冻食品流通渠道向线上线下多渠道拓展。加快发展速冻类标准食材、食材半成品供应链，提高品控能力。（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供销社，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医药产品冷链物流。支持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逐步完善设施设备功能，增加医药产品冷链仓储配送功能。鼓励医疗网点和药品零售企业发展多温共配、接力配送，探索发展超低温配送。提高医药产品冷链物流应急保障能力，建立健全医药产品冷链物流追溯体系。推进建设区域医药冷链仓储分拨中心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省药监局四平检查分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支持城乡居民消费

11. 加强农产品集散功能。鼓励商超、农产品批发市场、生鲜连锁店加大零售端冷链设施改造升级力度，引导城市商业街区、农贸市场共建共享小型公共冷库，鼓励生鲜电商、寄递物流企业加大城市冷链前置仓建设力度，推动末端冷链配送服务站点建设改造。推进建设东北农产品交易集散中心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邮管局、市供销社，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优化城市冷链末端配送模式。鼓励物流企业共享共用末端设施网点和配送冷藏车。加强冷链即时配送体系建设，满足城市居民个性化、品质化消费需求。推广“分时段配送”“无接触配送”“夜间配送”等与新消费方式融合的

冷链配送新业态、新模式。推进建设绿色农副产品城乡高效配送中心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公安局、市交通局、市邮管局、市供销社，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实现冷链消费扩容升级。发展“平台企业+农业基地”“生鲜电商+产地直发”等新业态新模式，开展净菜、半成品加工，推动农产品出村进城。推进“快递进村”工程，鼓励供销、邮政快递、交通运输、电商等共建共用冷链物流设施，释放农村涉冷消费潜力。推进建设冷链产业孵化中心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交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管局、市供销社，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快数字化发展步伐

14. 推进数字化设施应用。加大温度传感器、温度记录仪、自动识别终端等设备在冷链领域的应用力度。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有序发展，推广“农产品生鲜电子商务+冷链宅配”“中央厨房+电子商务+食材冷链配送”等服务新模式。推进建设数字化冷链物流服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城市中央厨房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政数局、市交通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提高智能化发展水平。鼓励企业加强冷链物流与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集成创新和融合应用，推动冷库“上云用数赋智”。加强车载智能温控监控技术装备应用，推动自动消杀、蓄冷周转箱、末端冷链无人配送装备等应用。推

进建设四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大数据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政数局、市交通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推进冷链信息共享。参与构建全国性、多层级数字冷链仓库网络。支持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运营主体搭建专业冷链物流信息平台，鼓励有关商会协会、冷链物流企业搭建市场化运作的冷链物流信息交易平台，推动平台间数据互联共享。推进建设东北绿色农副产品交易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交通局、市政数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提高绿色低碳发展水平

17. 推荐节能设施建设。鼓励企业对在用冷库及低温加工装备设施开展节能改造，逐步淘汰老旧高能耗冷库和制冷设施设备，鼓励利用自然冷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新建冷库等设施。加快淘汰高排放冷藏车，推广应用新能源冷藏车，支持冷链物流基地、冷链集配中心布局建设公共充电桩、加气站。推进建设屋顶太阳能发电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交通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推进节能材料应用。提高冷库、冷藏车保温材料保温和阻燃性能。加强固体废物监管，确保冷链物流产生固废无害化处置。鼓励使用高效制冷剂 and 保温耗材，推动制冷剂、保温耗材等回收和无害化处理。推进建设冷链设施节能改造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交通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强化安全保障能力

19. 强化对接应急储备。加强地方政府储备肉、冬春季蔬菜储备设施与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统筹规划、一体布局。利用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干支配一体化运作，分拨转运效率高等优势，提高储备物资集中管理、调用投放效率。推进建设冷链应急储备库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交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完善检验检疫功能。健全冷链物流包装、运载工具、作业环境等全要素检验检测检疫体系。优化检验检测检疫站点布局，加强冷链物流检验检测检疫能力建设，支持农批市场、冷链物流企业和屠宰加工企业建设快检实验室。推进建设绿色农副产品检验检疫中心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交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21. 推进追溯系统监管。引导企业建立冷链道路运输电子运单管理制度，配备冷藏车定位跟踪以及全程温度自动监测、记录设备，在冷库、冷藏集装箱等设施中安装温湿度传感器、记录仪等监测设备，完善冷链物流温湿度监测和定位管控系统。推进建设东北绿色农副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建设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供销社，乡建集团，各县（市）区按职责分工负责）